

黔江区民族职业教育中心

关于补充征集采购评审专家库人员的通知

按照《重庆市黔江区民族职业教育中心采购管理办法》（【2022】60 号）文件等相关要求，进一步优化提升评标专家库质量和充实评审专家库人员，满足招投标工作需要，经学校决定开展评审专家库人员补充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充征集对象及具备条件：

（一）补充征集对象：已进入政府采购专家库的评审人员。

（二）具备条件：

1、品德良好，作风正派，能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

2、身体健康，能胜任评标工作，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

3、熟悉招标投标法律法规。

二、申请程序

202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申请人进入黔江区民族职业教育中心官网，点击“招标公告”模块下载申请表,并填写后及相关佐证材料电子档发送至邮箱 190419500@qq.com 或送至黔江区民族职业教育中心辅助用房 309 室。

三、审核

黔江区民族职教中心总务科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并报学校审核同意入库后在学校门户网站公布。

四、评标劳务费

评标劳务费按《黔江区民族职业教育中心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管理办法》执行。

